

洛阳瑞泽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
报告

大华核字[2020]004571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洛阳瑞泽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 审核报告	1-2
二、 洛阳瑞泽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承 诺实现情况说明	1-2

关于洛阳瑞泽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2019年度业绩承诺实现 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

大华核字[2020]004571号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重装）编制的《关于洛阳瑞泽石化工程有限公司2019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20修订）的有关规定，编制《关于洛阳瑞泽石化工程有限公司2019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兰石重装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兰石重装管理层编制的《关于洛阳瑞泽石化工程有限公司2019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关于洛阳瑞泽石化工程有限公司2019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

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兰石重装管理层编制的《关于洛阳瑞泽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已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27 号)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洛阳瑞泽石化工程有限公司实际盈利数与业绩承诺数的差异情况。

本审核报告仅供兰石重装 2019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关于洛阳瑞泽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27 号）的有关规定，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编制了本说明。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完成收购洛阳瑞泽石化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泽石化公司），该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瑞泽石化公司 51%的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现将进行该笔投资时瑞泽石化公司原股东所作业绩承诺 2019 年实际完成情况进行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马晓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223 号）核准，本公司向马晓、刘德辉、郭子明、林崇俭、王志中、王志宏、李卫锋、周小军和李曼玉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6,086,956 股，每股发行价 11.73 元，同时支付现金 10,200.00 万元，收购上述股东所持瑞泽石化公司 51%的股权，2017 年 12 月 12 日，上述瑞泽石化公司 51%的股权已按照法定方式过户给本公司，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2017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向瑞泽石化公司原股东非公开发行的 26,086,956 股新增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手续，并按照相关协议向瑞泽石化公司原股东支付了部分现金对价。

二、承诺业绩情况

根据本公司与瑞泽石化公司原股东马晓、刘德辉、郭子明、林崇俭、王志中、王志宏、李卫锋、周小军和李曼玉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交易对方承诺瑞泽石化公司在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4,100 万元、5,450 万元、7,150 万元，其中非经常性损益的确认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执行，如果瑞泽石化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低于承诺利润的，则该等交易对方需按照约定对本公司进行足额补偿。

三、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瑞泽石化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度
承诺利润数	7,150.00
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64.45
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09.59

2019 年度洛阳瑞泽石化工程有限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未达到业绩承诺。

交易对方瑞泽石化公司在 2017-2019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实际完成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4,219.49 万元、5,728.77 万元、6,809.59 万元。2017-2019 年业绩承诺利润合计为 16,700 万元，实际完成业绩承诺利润合计为 16,757.85 万元，超过承诺利润。按照约定，2017-2019 年度瑞泽石化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达到业绩承诺，不存在补偿情况。

四、本说明的批准

本说明业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批准。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